

商业基础知识

问答五十题

上海市商业学校

编 写 说 明

《商业基础知识问答五十题》内容包括三个部分：（1）对商业基础知识中最基本、最主要的问题，从如何理解，怎样解题的角度，作了简明、扼要的归纳、整理。（2）根据国务院、商业部的有关文件和商业体制改革的实际情况，编写了“商品流通体制”的教材。（3）汇编和整理了近年来上海职工中专统考的考题，并附有部分参考答案。

问答五十题中，第1—7，23—32个问题由施宗全同志编写；第8—12，42—50个问题由何平同志编写；第13—17个问题由徐道芳同志编写；第18—22，37—41个问题由汤婷婷同志编写；第33—36个问题由刘曼华同志编写。考题答案由何平同志编写。“商品流通体制”的教材，由施宗全同志编写。全书由施宗全同志负责总纂，任利康同志负责审稿。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欢迎批评、指正。

目 录

商业基础知识问答五十题.....	(1)
上海市职工中等专业学校84年初《商业基础知识》 统考试题.....	(41)
上海市职工中等专业学校84年5月《商业基础知 识》统考试题.....	(43)
上海市职工中等专业学校84年7月《商业基础知 识》统考试题.....	(45)
84年初统考试题答案参考要点.....	(47)
84年5月统考试题答案参考要点.....	(51)
84年7月统考试题答案参考要点.....	(55)
商品流通体制.....	(58)

商业基础知识问答五十题

1. 什么是商业？

教材第4页*指出：“商业，是商品交换的发达形式，是专门从事商品流通的独立的经济部门。”要掌握这个概念，关键是要弄懂这两句话各是从什么角度来考察问题的。

“商业，是商品交换的发达形式”，这是从运动形式的角度进行的考察。任何经济活动都有它固有的运动形式，简单商品交换是商品——商品；简单商品流通是商品——货币——商品；商业，作为商品交换的发达形式，则是货币——商品——货币。“是专门从事商品流通的独立的经济部门”，这是从商业的基本职能上来考察的，即商业作为一种社会分工的独特行业，从它产生起其基本职能就是“专门对商品交换起中介作用”。^①

因此，要真正把握商业的概念，或鉴别哪些行业是商业，必须从运动形式和基本职能两方面考察。

2. 商业是怎样产生的？

这是一个综合题，难度比较大，在学习和解题时，应把握以下几个要点。

第一，生产力水平发展到一定的程度，这是商业产生的最根本原因。由于生产力水平的发展，引起了第一次和第二次社会大分工，并且在第一、二次社会大分工之间商品归不同的所有者产生。

(*注：教材指商业部统编的《商业基础知识》，以下相同。)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363页。

第二，社会分工，不同的生产者分别从事不同产品的生产；劳动产品归不同所有者占有，是商品交换产生的两个基本条件，当然也是商业产生的基本条件。但是，需要注意的是，这两个条件是商业产生的基本条件，或说是必要条件，就是说有了这两个条件商业就有可能产生，然而并不是充分条件，因为在简单商品流通时这两个基本条件就已具备了。可能性要转变为现实性还需要条件，这就是下面第三点要论述的。

第三、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是商业产生和存在的基础，商业是商品交换的发达形式。由于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发展，产生了货币，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进一步的发展，必然产生第三次社会大分工，产生“商业和生产的分离，表现为特殊的商人阶级的形成。”^①这里，有两个要点是必须弄清掌握的，一是这个“必然性”是由可能性和必要性构成的。即简单商品流通W—G—W，由于货币的中介，交换过程可以分解为W—G，G—W，为第三者插手其间提供了可能；必要性，商品交换的范围和规模的扩大，为有利于商品生产的不断发展，客观上需要有人专门从事交换。二是第三次社会分工产物——商业的特征，即运动形式和基本职能。

3. 商业产生的条件和基础是什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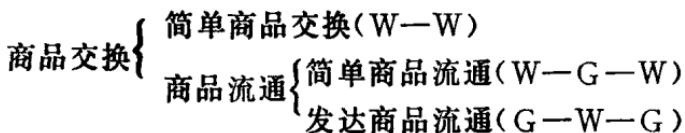
解题的详细内容见上题。这里之所以还要另立一条，是因为历年考试中在这个问题上常发生两方面错误，一是“条件”和“基础”互相打架，没有准确地掌握；二是讲条件时没有进一步阐述还必须有货币作为媒介，并在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进一步发展的条件下产生的。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1960年第1版第59页

4. 商品交换、简单商品交换、商品流通、简单商品流通、发达商品流通各自的概念和相互的区别联系是什么？

商品的全面转手或互相让渡即商品交换；物物交换即简单商品交换；以货币为媒介而进行的商品——货币——商品的商品交换，也可以说是在简单商品生产的基础上形成的商品流通即简单商品流通；由专门的人把货币投入流通领域，并在货币——商品——货币的运动形式中媒介成的商品交换即发达商品流通。商品流通的概念则应是，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是商品交换者相互关系的总和。

对以上概念不仅要准确地理解和掌握，还应从弄清它们之间的区别和联系中进一步把握。这些概念之间的关系反映了商品交换历史地发展的进程，大致可表示如下：



同时，还应理介简单商品交换和简单商品流通的区别，简单商品流通和发达商品流通的区别。前者主要从形式和实质两个方面进行分析。（见教材第5页第二段）后者主要从流通的形式、目的和动机、所体现的经济关系三个方面进行分析。（见教材第8页第二段）

5. 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商业的主要区别是什么？

学习这一问题要注意把握两条，一是要弄清商业和商业资本之间的区别和联系；二是要重点掌握资本主义商业资本的特点。所以，回答这个问题可以从两方面分析，

第一，商业的状况和地位。奴隶社会、封建社会都是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的社会，“交换是有限的，市

场是狭小的^①。”所以，商业在整个社会中并不是普遍的，占有重要地位的行业，就商业本身来说虽然从奴隶社会到封建社会有所发展，但仍处于不发达的阶段。而资本主义社会中商业已成了普遍的，占有重要地位的行业，商业本身从内部分工到经营方式都有了极大发展。（见教材第12页第1、2段）

第二、商业资本的来源、职能和牟利方式。

从商业资本的来源看，奴隶社会、封建社会来自富裕的农民和手工业者；资本主义社会是从产业资本中分离出来。

从商业资本的职能看，奴隶社会是为奴隶主、王公、贵族奢侈的生活需要起媒介作用；封建社会是为地主、手工业者、农民的生活需要起媒介作用；资本主义社会是为生产和实现剩余价值服务。

从牟利的方式看，奴隶社会、封建社会都靠贱买贵卖；而资本主义社会是按平均利润率获得由产业资本转让的一部分剩余价值。

6. 旧中国商业的特点是什么？

教材第16页比较概括地说了这个问题。旧中国的商业资本带有明显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经济的特点，其中，官僚买办商业资本对商业的控制是旧中国商业的一个突出特点。

7. 为什么说商业的发展是历史的进步？

第一，商业的发展对自然经济起着瓦解作用。

这里要说清两层意思，一是自然经济的本质特征是自给自足，不利于社会分工的发展，商业的发展对自然经济的瓦解，有利于社会分工的发展，从而推动社会生产的发展，所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1972年版第312页—313页

以有进步作用；二是怎样起瓦解作用，关键是商业的发展使越来越多的产品卷入交换的旋涡，使生产朝着为交换价值而生产的方向发展；而产品一旦卷入商品交换的旋涡，通行的便是价值规律，就会促使商品生产者两极分化。课文中举的奴隶社会、封建社会的例子都是沿着这个思路下来的。

第二，有利于社会劳动时间的节约。

(1) 可以缩短商品的流通时间，加速商品到货币的转化。

回答这个问题二层意思必须讲清，一是为什么有了商业就能加速商品流通。这里不仅要讲清从个别生产者来说，有了商业他可以尽快脱手；更重要是要讲清从整个社会来说，有了商业可以加速流通，因为“由于商业事务的专门化，商业部门更熟悉市场情况，更熟悉消费者的需求和多种复杂的销售条件”。

二是第20页的第二段，讲清社会再生产是生产和流通的统一，社会再生产的时间包含生产时间和流通时间，流通时间的节约就是生产时间的扩大。

(2) 可以减少投入流通领域的资金数量，加快资金周转速度、从而增加投入生产领域的资金数量。

这个问题要弄清必须要从三层意思来讲。首先，由于商业是专门从事流通的，它可以避免由每个生产者自己推销商品而带来的重复设施，譬如一个烟糖公司的批发(包括仓储、运输等设备)可以同时接受十几家，甚至几十家工厂的商品，从整个社会上来说，投入流通领域的这些设施可以节约。其次，商业资金的周转可以不受生产部门不同而带来的资金周转时间的制约，假设糖果生产的资金周转是10天，糕点是6天，冷饮是3天，然而经营这些商品的商业资金却不受其制

约，它可以在10天内先售糖果，卖出后再经营糕点，糕点卖出后再经营冷饮，或按比例地同时几样一起经营。这样，显然一套资金由于周转加快，发挥了多套资金的作用，可以使流通领域的资金占用减少。再次，还要讲清社会再生产是生产和流通的统一，流通领域所需资金减少，等于增加生产领域的资金。

(3) 有利于生产的分工发展和劳动生产率提高

第三，商业是个历史的范畴。即只是在商业必须存在的情况下，它才具有进步作用。

8. 为什么说人民民主政权是我国社会主义商业产生的前提？

首先，必须对社会主义商业的性质有个明确的认识。社会主义商业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商业，它是社会主义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公有制同私有制的根本对立，决定了社会主义商业不可能在资本主义内部自发地产生。所以，要建立社会主义商业，必须先推翻资产阶级的统治，建立无产阶级政权，然后依靠这个政权建立包括社会主义商业在内的公有制经济和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由此可见，无产阶级专政是社会主义商业产生的前提。

由于各个社会主义国家的社会经济情况和所处的历史条件不同，社会主义商业产生的前提条件，也各有自己的特点。旧中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我国革命经历了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两个阶段。在新民主主义革命阶段，革命根据地内已建立了共产党领导的人民民主政权，因而也就有可能建立一些由这个政权领导的具有社会主义因素的公营经济和合作社经济。所以我国社会主义商业是在全国解放前革命根据地公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基础上产生的，

是在这个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因此说，人民民主政权是我国社会主义商业产生的前提。

9. 革命根据地商业有哪些类型？各自的性质、地位如何？

革命根据地的商业大体上有三种类型，即公营商业、合作社商业、私营商业。前两种类型的商业是生产资料公有制性质的商业，是社会主义商业的雏型。后一种是生产资料私有制性质的商业。为了保证革命根据地的巩固和发展，促使革命战争的胜利，就必须发展革命根据地的经济，发展公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同时保护私营商业的发展。

革命根据地的公营商业：即新民主主义的国营商业，是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商业的萌芽，是革命根据地商业的领导成份。其形式主要有两种：一种是由革命根据地人民政府财政拨款建立起来的；另一种是由各机关、团体、部队、学校、单位投资开设的商店。

革命根据地的合作社商业：即由劳动人民集资创办起来的一种半社会主义性质的集体所有制商业，是公营商业的有力助手，是党从经济上组织群众、动员群众，发展生产，支援战争的一种好形式。

私营商业：即生产资料私有制性质的商业，作为公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的补充，以适应革命战争和人民生活的需要，在党的保护政策和“对外管理、对内自由”政策下得到发展和利用。

10. 社会主义商业是怎样形成的？

从整体上认识的社会主义商业的形成，应该是指我国统一的社会主义商业体系的最终完成。根据社会主义商业形成的过程复杂和内容丰富的特点，可着重从二方面加以把

握。

第一，全国范围内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建立，并在与资产阶级争夺市场的斗争中得到发展和壮大。

在原革命根据地公营商业的基础上通过接收和征用帝国主义商业资本，没收官僚资本主义商业，在全国范围内建立了强有力的国营商业，掌握了商业的领导权。与此同时，还积极扶助合作社商业的发展，建立了全国性的合作社商业。由于国营商业掌握了市场的领导权以及合作社商业的有力配合，这对打击资本主义投机活动，稳定市场物价，组织城乡物资交流，扭转市场呆滞局面，调整工商业；开展“三反”“五反”的斗争起了很大的作用，同时，自身也得到进一步发展和壮大，并为从经济上改造私营商业，建立社会主义统一市场开辟了道路。

第二，对私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是统一的社会主义商业体系最终形成的决定性步骤。

私营商业包括官僚资本主义商业，民族资本主义商业和个体商贩。由于官僚资本主义商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后，就同整个官僚资本一起已被没收，故对私改造的主要对象只能是后两者。虽然民族资本主义商业和个体商贩都是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但它们是两种不同性质的商业，前者是以生产资料资本家所有制为基础的资本主义商业，后者是以生产资料个体所有制为基础的个体商贩。因此对这两者的社会主义改造，采取了不同的方针、政策和步骤。

我国对资本主义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首先从批发商业开始，是采取逐步排挤和代替的方针，对私营零售商业的改造，开始实行经销、代销，这是国家资本主义的低级形式；以后实行公私合营，这是国家资本主义的高级形式。公私合营，

经过了个别企业公私合营和全行业公私合营两个阶段。最后，使公私合营的商业转变为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商业。

对小商小贩的社会主义改造，主要是通过帮助他们组织起来，走合作化道路，由个体所有制改造为社会主义的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的合作商业。其形式主要有合作商店和合作小组。

这样，在一九五六年生产资料所有制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我国统一的社会主义商业体系才最终形成。

11. 为什么我国社会主义社会还必然存在商业？

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商业是否要继续存在呢？回答是肯定的。因为，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是商业存在的客观基础，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存在具有两个基本条件：一是社会分工；二是生产资料和产品属于不同所有者所有。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仍然具备这两个基本条件。既然社会主义社会还存在着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当然也就存在专门从事商品流通的商业经济部门。究其客观必然性，根本原因是我国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决定的，具体可从以下三点来认识：

第一，不同所有制的存在，决定了社会主义社会商业的存在。我国现阶段。由于生产力发展的不平衡性及多层次性，与此相适应，还并存着全民所有制、集体所有制，个体所有制等多种经济成分。它们之间必须依靠商业交换对方的产品。特别是全民所有制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的并存，这是社会主义制度下商品流通以及商业存在的重要原因。

第二，全民所有制企业之间的各自物质利益的存在，决定了社会主义社会商业的存在。全民所有制企业作为相对独

立的经济实体，有其自身的物质利益，企业之间仍需以不同商品生产者的身份，根据等价交换的原则互换产品。商业就须从中起媒介作用，担负这个交换任务。

第三，“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原则的实行，决定了社会主义社会商业的存在。“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原则的实现，即职工将其劳动报酬的货币形式转换成所需要的商品形式：G—W，必须由商业部门来承担。而且，正因为国家与职工之间还存在如此的商品交换关系，故非须由从事商品流通的经济部门商业（而不是凭券领取实物的部门）来实现不可。

12. 1956年以后，我国商业工作有哪些起伏？

1956年，我国统一的社会主义商业体系建立了，在这以后，我国的商业工作经历了一个曲折的发展过程。1956年至1958年前，这一时期的商业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国内市场的商业任务，但是从1958年开始，“大跃进”也曾给商业工作带来了后果，出现了商品流通和经营管理上的严重混乱。1960年下半年起，党对国民经济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使社会主义商业也迅速得到恢复和发展。1966年5月至1976年10月的“文化大革命”，对商业工作造成了严重的破坏。粉碎“四人帮”的头两年，商业工作仍处于徘徊阶段，直至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商业工作开始了一个崭新的局面。这是1956年后，我国商业工作曲折地发展过程的简要概述。用曲线表示如下：



13. 社会主义商业的性质和特点是什么？

(一)社会主义商业的性质是什么。

任何一种社会形态下商业的性质都是由该社会商品流通领域中占统治地位的主体商业的性质所决定的，因为主体商业不仅决定了整个社会商品流通的主要方面和主要过程，而且还在一定程度上决定着其它商业的性质。例如在社会主义社会，国营和集体商业就是专门从事商品流通的主体商业，它们经营的商品占社会商品购销总额的绝大部分；而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个体商业仅仅是补充，所占比重很小。所以我们在研究社会主义社会商业性质的时候，应当根据马克思主义关于商业的性质决定于其生产关系性质的基本原理，从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生产和经营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以及产品分配形式这三方面着重对国营和集体商业的生产关系性质作一番分析，这样就不难得出社会主义商业是社会主义性质的结论。但在具体阐述时要注意：

①社会主义商业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国营和集体商业；

②生产资料公有制决定了社会主义商业内部人与人之间的关系；

③上述两方面又决定了社会主义商业的分配制度。

假设需要考察某个别商业的性质时，我们则应以其内部财产占有关系为主逐层分析生产关系性质。这样我们可以发现，在社会主义社会不是每个商业企业都是社会主义性质的。

(二)社会主义商业的特点是什么。

这是和资本主义商业相比较而言的。

首先，社会主义商业是为人民谋利益的商业。通过分析

对比着重说明社会主义商业是以公有制为基础的；其经营目的是受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支配的，为了更好地满足人民需要，有些有关国计民生重要的商品国家即使赔本也要经营；其经营手段要符合社会主义商业道德。

其次，社会主义商业是有计划地组织商品流通的商业。资本主义商业从整个社会来说受其社会基本矛盾支配和无政府状态规律的盲目调节。社会主义商业则由国家掌握了绝大部分商品的购销业务，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是社会主义商业的基本特征之一。国家可以根据社会主义客观经济规律的综合要求使流通有计划地为社会再生产服务。社会主义商业的计划性主要表现在：①整个商业体系可以在国家直接、间接计划的指导和影响下运动；②国家能够自觉利用价值规律不断平衡供求。

再次，社会主义商业的经营范围是有限制的。不同社会制度下商品交易的范围是大不相同的。资本主义社会里的“商业吞并了工业，因而变得无所不能，变成了人类的纽带；人与人之间的一切关系（个人的或国家的），都被归结为商业关系……。”^①社会主义社会里商品范围大大缩小了，劳动者成了国家主人，劳动力、土地、矿藏等都不再属于商品的范畴。

14. 社会再生产有哪几个环节？相互关系如何？其中交换处于什么地位？

马克思主义社会再生产原理认为任何社会的再生产过程都由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四大环节组成，它们的相互关系是对立统一关系。生产是起点，是根本，决定着其它各个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674页

环节；消费是终点；分配和交换表现为中间环节，联结着生产和消费，其中，交换“是生产以及由生产决定的分配一方和消费一方之间的媒介要素”。

交换处于社会再生产的中介地位。这从以下三方面进行分析可以清楚地看到：

(一)生产和交换的关系。一般讲生产总是处于主导地位，表现在：①生产的社会分工是交换的前提之一；②社会生产力水平决定了生产方式和交换的深度和广度。生产和交换是矛盾统一体。交换以其自身的特殊规律也对生产产生反作用：①交换对生产发展的规模和速度有重大影响；②交换能够缓和或激化产需矛盾；③交换对一定生产关系的瓦解和形成有重大影响；④在特定条件下交换对生产起决定作用。

(二)消费和交换的关系。消费是社会再生产的最终目的，交换表现为实现该目的的手段，所以一般说消费对交换产生决定作用：①在一定生产条件下，消费欲望激发交换动机；②消费的水平、结构和方式决定了交换的规模和结构。交换可以把商品媒介成消费者的直接消费对象：①交换的发展状况直接影响消费需求的满足程度；②交换能指导消费。

(三)分配和交换的关系。分配和交换都是社会再生产的中间环节，但两者有区别。“因为分配被规定为从社会出发的要素，交换被规定为从个人出发的要素”。①在生产决定的前提下，交换和分配也是对立统一关系：①一定社会历史条件下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的性质决定了分配关系的性质，因为“在每个历史地出现的社会中，产品分配以及和它相伴随的社会之划分为阶级或等级，是由生产什么、怎样生产以

及怎样交换产品来决定的。”^②这一点应着重强调；②交换是实现分配的手段；③交换价格高低影响国民收入再分配；④分配是交换的主要物质前提。

15. 社会主义商业的地位是什么？

社会主义经济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商品经济，所以，交换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的地位，就是商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社会主义商业作为国民经济的一个独立的经济部门，专门进行生产同消费之间、工业同农业之间、城市同农村之间的经济联系。商业在国民经济中处于十分重要的地位。

16. 社会主义商业的作用是由什么决定的？有什么作用？

社会主义商业在国民经济中的作用，是由其性质和中介地位所决定的，主要有：

(一)促进工农业生产发展。这是交换对生产起反作用的具体表现：①为扩大社会再生产提供各种生产资料；②腿长耳灵，为生产部门牵线搭桥，开辟市场；③为生产者节省商品流通时间。商业可以把有限的资金充分利用起来，在一个生产周期内完成多次商品周转；④指导生产。

(二)促进人民生活不断改善。这是社会主义商业的性质和经营目的决定的。

(三)为国家提供积累。积累是扩大社会再生产的源泉。
①工农业产品只有通过商业销售出去，才能最大限度地实现其价值；②商业工作的专门化以及通过改善经营管理等能节省大量资金，为国家间接提供积累；③商业的追加性生产劳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92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292页